

王英琦

散文自选集

当代名家散文精品文库

百花文艺出版社

SANWENZIXUANJI

r.3-
王英琦

散文自选集

百花文艺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收作者散文佳作 33 篇。

自称为“永远的女游子”的王英琦，用散文记载着自己的人生行旅，芸芸众生的苦辣酸甜，人文景观引发的深刻思索，表现出对人类的关怀，对历史的反思。具有率情率性，朴素本色而又脱洒不羁的艺术风格。

王英琦散文自选集

王英琦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天津市张自忠路 189 号)

永清县第一胶印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开本 850×1092 毫米 1/32 印张 8 $\frac{3}{4}$ 插页 6 字数 182000

1995 年 5 月第 1 版 199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8000

ISBN 7-5306-1891-1/I·1680

定价:15.30 元

〔津〕新登字(90)002 号



王美玲

自序

散文是一切文学体裁之母，亦是一切文学体裁中最见功力最唬不得人的活儿。不愿大功率地输出真精血，没有独特的艺术个性，以及对现实生活的穿透和超越，要想写出所谓的大散文，好散文，美散文是断不可能的。

什么是“大、好、美”的散文？散文观念更新的内涵是什么？散文作者所追求的终极目标是什么？这些基本概念和问题，不理会清楚，必将难以进入散文创作特定的审美过程。

真正的大好美散文，我以为是那种对人生有超常感悟，对事物看至本质的散文，是那种除去散文的一切繁文缛节，把文字写至朴素写至本色的散文。

“如诗如酒如浓茶”之类，不仅不是上品散文，恰恰是伪散文、庸散文。只有那些平俗的半吊子散文家，才专好迂回包抄，五迷三道，在散文上要花枪玩小技，把个好端端的散文越写越复杂，越写越像一个“美丽的谎”。不仅自己在其间无聊地镂雕不已，企图人家也能庸文共欣赏。真是蠢得可以。

任何东西只要一像什么，就不是原汤原汁的了，就是被

“精加工”、“巧粉饰”过的了。对于真正的大好美散文，我们更应看重它的内在品质，自然的属性以及固有的美学特征。

说到散文的观念更新，当然不是指新手法新技巧等外在表面的更新。对于一个好的散文作家来说，形式技巧不是大问题，他自会有自家独特的表达方式的。我所说的这种更新，泰半指的是一种思想观念的更新，一种内在情感的更新，即散文主体精神的全方位更新。

散文不仅是一种文体，更是作家独特的思维方式。它是作家对生活得出客观见解后的自我表达，是作家个人的独到体验上升为思想逻辑，并以情感和艺术的形式表现出来的一种东西。一个散文作家的个人有限经验所包含的精神容量愈大愈丰富，他的散文文学品质和美学价值也就愈大愈丰富。

这里，散文描述的客体是否虚构与真实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要有真感悟真思想真冲动——即艺术本质的真实和内在感情的真实。

从散文的文学角度讲，我反对把杂文、随笔、游记、日记、报告文学笼而统之地归于散文的做法。这些东西由于本质上的非文学性（它们大都排斥艺术想象和虚构），因而不应该假散文之名而并存。散文不是大锅菜、炒什锦，都是散文，就都不是散文了。

如果我们确实把散文看成一种独特的不可取代的文体，那么就该无情地中止和消灭那些平庸的可写可不写，不写白不写的小感受小情调小回忆小遭遇……

近年，由于真理贬值，信仰坍塌，世俗走俏，文学降价，文人中谈及“终极关怀”和“终极价值”的人越发地少。但是，

既然我们还承认文学是个精神的东西，散文是这棵精神之树上的“绚丽花朵”，就无法回避这些虽显“古典”过时，却是美学领域里必需的“形而上”问题。散文园地之所以会产生大批的连“一次性消费”都不具备的伪劣假冒产品，就是因为有着众数的缺乏较高文化品质文化人格的散文作者假写、胡写、硬写、滥写而造成的。他们投机取巧，避难就易，放弃对形而上终极意义的追求和探寻，满足迷恋对形而下具象表象的描摹和写实，似这样的写作态势，其散文怎不显得轻浅、琐碎、平面、无聊和小家子气呢？

我觉得盲目地随从脱离生命实体感受的这流那派，拘囿于一己的命运遭际，倾力抒写那个放大膨胀了的自我，散文的价值和品格必将滑向庸区俗境和低格调。说到底，一个散文作家所追求的自我价值总归是有限的。只有从宇观的高度，宏观的视野，把握观照社会人生包括一己之我，把对整个人类的关怀视为终极思考终极关怀，才有可能写出真正胸次浩大，具有历史跨度和美学光辉的宏篇巨制来。

纵然，一切文学体裁都有相对的局限性，散文也自有自家的界定和限制。但是，对于一个有出息的散文作家来说，他的手脚当是局限不住的，他的超越性活动当是可以穿透千秋古今的。人类的自由精神能走多远，散文的自由精神就能走多远。

一个对生活真诚，对人类钟情的人，散文必将对他亦是真诚的和钟情的。

目 录

自 序	(1)
菱角河的悲剧	(1)
人生启蒙	(8)
失去的维纳斯	(16)
有一个小镇	(35)
与尔同消万古愁	(44)
我遗失了什么	(50)
写不出自传的人	(56)
魂归何里	(69)
永远的女游子	(74)
美丽地生活着	(83)
没工夫闲愁	(92)
活出女性的滋味来	(99)
我很矮,可是我不蠢	(104)
重返外婆的家园.....	(110)
看社戏.....	(119)
大唐的太阳,你沉沦了吗?	(127)

塔克拉玛干之谜.....	(131)
从大泽乡到双堆集.....	(139)
永乐宫巡礼.....	(147)
不该遗忘的废墟.....	(153)
我的先民,你在哪里?	(158)
我也“抡圆了侃”.....	(162)
沪上随笔.....	(169)
远郊不寂寞.....	(176)
远郊无童话.....	(188)
蓬荜堂笔记.....	(201)
蓬荜堂笔记续.....	(206)
蓬荜堂书信.....	(214)
求道者的悲歌.....	(226)
那有形的和无形的.....	(233)
大师的弱点.....	(241)
我们头上的星空.....	(249)
无需援助的思想.....	(262)

菱角河的悲剧

前些时，敝寒舍来了位稀客。

来客五十开外。腿，是罗圈的；鼻，是蒜头的；嘴，是阔且大的；眼，是眯缝无瞳仁的。唯有头发贼光滑亮，抿得一丝儿不乱；显得三分傻气搭七分土气。

此人未及进屋，便直呼：“俺姨！”弄得我头皮发麻，神昏智乱，直怀疑他喊错了主儿。

尴尬场面足足维系了五分钟。来客一个情急，一个猛吸溜鼻子的特别动作，如神来之钥，蓦地打开了我记忆的重门：“嗷呀，老面筋！”

见我终于认出他来，他兴奋地说：“俺好不容易才打听到你家。俺如今在城里干木匠活，手头不缺钱花了。”

真个是二十年风水轮倒转了？望着老面筋志得意满的样儿，我想起二十多年前，不满十五岁的我，插队于故乡一位穷亲戚家时的情景……

当时给我的感觉是：别管这位穷亲戚过得多么缺盐少醋，却落得个三姑六婆沾亲带故的拐弯亲戚很不少。按照亲戚的亲戚自然也就是亲戚这一公式套，沾沾挂挂，隔山绕水，我也连带地沾上了些八杆子够不着的远亲偏戚。

最死乞白赖地跟我套近乎套“辈儿”的有两个人。一是一个叫春生的矮小伙。他坚定地不先喊姑不开口，一句话喊上三五个姑那是稀松平常。再就是老面筋了。老面筋因着四类分子的成份，从不敢明火执仗地喊我。但他有他的招儿。常常是，四顾无人时，或是忙里偷空时，他冷不丁地从斜刺里窜出来，腻腻而重重地喊我一声：“俺姨！”有几回吓得我不轻，要跟他翻脸，他又是作揖又是陪笑，把我弄得很是无奈。

一次我去公社开知青会，他不知何时跟了上来，鬼头鬼脑地从怀中掏了几个桃递给我说：“这桃，是在俺二舅家偷的，给！”

我一见桃便眼开，高兴地说：“老面筋，你真好！”我那时确实馋得慌。一日三餐粗粮，尤其是那秫秫面打的稀糊糊，真是“洪湖水，浪打浪”，早吃怕了我，吃得肚子愈鼓饿火愈炽。

见我吃着桃，老面筋咽着唾沫，喉结一上一下地抽动道：“这桃，俺一个也没舍得吃，都给你留着哪，谁叫你是俺姨哩。”说着，他忽地吸溜了一下鼻子，恨恨地说：“可老队长不让俺喊你，说俺想腐蚀你……俺姨，你说俺们这亲戚有假么？俺是那种人么？”说完，他扳起手指头就要跟我“侃辈儿”，我忙止住了他。我说：“你就这样偷偷地喊我，谁也不知道。”我当时的真思想是：只要有得桃子吃，你尽管喊，喊我啥都没意见。

不知是“人穷辈份低”还是怎么的，我总感到当时村上有些人在我面前有掉价和“卖辈儿”之嫌。以我当时还小的年纪，赚得那许多“姑、姨”之称，实在是有些僭越和折

煞我。

譬如老面筋吧(他当然不仅因为穷,还因为成份不好),我初见他时,他已三十岁了。整个儿大我一倍,却在我面前做出一副卑恭、委琐的样子。印象最深的是他那皱巴巴的人民装,油渍斑斓,光可鉴人。鼻孔里常有清水鼻涕,不时地吸溜,不时地用手背一抹。最堪称一绝的是他的吃相:屁股朝南一撅,端起大海碗便呼噜起来,吃得山响,极有气势的样子。那时上工前,都时兴背一段“最高指示”。老面筋成份不好,总让他背最长的、最难的,可总也不见难倒他。他照例背前要一丝不苟地拉开架势,酝酿好感情,然后才有声有色、有腔有调地吟诵起来。那份认真,那份虔诚,那份抑扬顿挫,激情澎湃,真比演员背台词还卖力。村上人既看不起他,又爱拿他开心逗乐。他不知是真傻还是假傻,有时回敬人家点驴头不对马嘴的二百五话,有时干脆目光空洞,神游八方;来个傻不叽叽的傻冒样儿。在人们的鄙视与戏谑中,他早已变态扭曲,成为一块既麻木且皮实的“老面筋”了——这也是他的绰号的由来。

“老面筋,你结婚了没有?”一番酬酢之后,想起老面筋已是坐五进六、花甲在望的年龄了,我便关切地问。

“嘻,不提这个了!”他吸溜一下鼻子,无限伤感地说:“那年头俺成份不好,谁跟俺?如今过好了,又老罗……”

“咦?不是有个云香姑娘对你不错吗?”我突然想起当年村上有个缺心眼、长相一般的姑娘,似乎对老面筋有点儿意思。

听我提到云香,老面筋的头陡然耷拉下来,低低沉沉地

说：“早死了。”

我一愣，遂又想起云香的爸——一个“有争议”的大队干部，我称作“大表叔”的人：“那大表叔呢？”

“也死了。”

什么？也死了？连锁反应，使我一下子想到大表叔之所以沦为“有争议”的人物，那被争议的主要对象的“大辫子”——一个三十多岁梳着两条长辫的中年寡妇：“大辫子，她还好么？……”

“跳河淹死了？”

怎么？都死了？！我惊愕地瞪着老面筋，只差没说：怎么你还活着？真的，若论过日子，谁都不该死，他最该死，因为他过得最不景气，最四面楚歌。可如今，该活的都死了，像是该死的，却活得挺滋润。

下放不多久，我便听说，我们村有个“王八村”的外号。从东到西，说每家都有老娘们养汉，老爷们当王八，那太邪乎。说隔三家数一户，八九不离十。

最爱与我叨叨、扯“老婆嘴”的是一个剪着“二刀毛”的叫大枝的长舌妇。她仗着是军属，平时看人总是白眼珠多，黑眼珠少，一副藐视的样儿。对我还算不错，时不时地在我跟前扯扯这家的姑娘养私孩子，那家的老公公“扒灰”，再不就是谰谰她男人的官有多大（也就是个“小连长”），她的的确良衬衫有多么货真价实。

就是她第一个告诉我，大表叔与大辫子有染。说是有年端午节，她去集上换糯米，走到稻场时下雨了，她想趑进稻场的破棚里避雨，不料看见大表叔与大辫子滚在地下……

凭心而论，起初我对大表叔的印象是好的。他是长辈，又是大队干部，虽说“寡言笑”，长得有点刁钻古怪，但人心还挺善，对我还挺好。就是他第一个向生产队提出给我五分工不合理，说我大小是知青，应与知青同等待遇，给八分。可自打大枝给我说了他的“丑行秽事”后，我便对他另眼看待，小觑多了。

记得那时节，村里夜半三更常有“闹鬼捉鬼”之声。风声鹤唳的，又是打锣，又是举火把。于是，鸡跳了，狗叫了，孩子哭了，人们呼拉拉都往外面跑，直闹得人仰马翻沟满河平才收兵。有一次，我也壮了胆跟去“捉鬼”，鬼没捉得，我的鞋却掉了一只。

那时不仅“捉鬼之风”极甚，人们议论起“鬼”，议论起“男女奸情”，也是乐此不疲。提起那些“淫夫浪妇”，大家总是不惜舐皮论骨，使用最能“露淫露丑”的词儿。似乎这些“狗男女”真是十恶不赦，亵渎了他们共同的祖宗一样。

蹊跷的是，尽管这类“丑事儿”明显地遭到公愤，有身败名裂之虞，却就是时有发生。并且只要一露馅儿，便不是这个上歪脖子树，就是那个跳河。我在那里短短二年，就有一个喝敌敌畏的，一个投河未遂的。

说到那个河，是很可以书上几笔的。那河叫菱角河，环村而流。每到初秋时节，菱花点点，绿叶亭亭。待到八月十五前后，便家家撑上木盆，去河里打捞菱角——对我和村上的小孩而言，那是一年中最开心的打牙祭的好时光。

村上的老辈人却不这么看。他们认定那条河是孽河，那河里的“死鬼”多得数不清。

“云香是为你死的？”我问。

“不，因为他爸和大辫子死后，大家就拿她嚼舌根。她咽不下这口气，也跳河了。”

“近些年还有人跳河？”

“没有了。”

“为啥？”

“现在都开化了，谁跟谁好谁也不管。再说大家都忙着致富，谁还顾得上偷汉睡女人？”

老面筋说得油嘴滑舌，我却因此陷入沉思……我得承认，老面筋带来的一连串噩耗，确实使我震惊不已。它迫使我拨开岁月的烟云，站在今天的高度上，对昨日的那些非正常现象，做一点理性的思考。

从人类发展的规律来看，物质的匮乏，总是与精神文化的匮乏连在一起的。越是贫困的地区，人们的群体素质便越呈现非理性的动物性，越流于原始的肉欲浅层次。同时，还因为缺乏以文化和修养为基础的道德自省，这些贫困地区的人们，平衡机制和心理承受力都很脆弱，自我人格力量更低下。加之这种贫困地区多以封建乡土家族为基础，人口具有不流动性，一旦“东窗事发”，当事者便觉得在本地不能混了，对他们来说，选择一死了之，或许是逃避现实人生最无奈最终极的出路。

因为急着赶路，老面筋一再谢绝了午饭。临走匆匆掏了包菱角放在桌上。这菱角一再使我想起云香姑娘，想起大表叔、大辫子，想起情死于菱角河的无数痴男怨女……是的，多少年月过去了，终于再没人对他们的是非曲直评议了。他们的愚昧与罪孽，恩恩与怨怨，都被宽恕了，淡忘了……他

们的死,对昨天而言,是一种必然,对明天而言,未必不是一种牺牲——人类文明在进步的同时,总是要付出惨重的代价的——“类”的繁衍,总是以个体的消亡为前提的。

一九九二年八月

人 生 启 蒙

那一年的雪出奇地大，出奇地多……

在那个多雪的冬天，不满十五岁的我下放到农村，开始了一种力不从心自食其力的生活。

到现在我仍认为十五岁是个棘手的年龄。它既非严格意义上的孩子，又不能名正言顺地归属大人行列。这个年龄很难定型，很有点非驴非马，不尴不尬的。

赶上这么个年龄下放，算我倒霉。

好在这个年龄“混日子”还凑合。

别管那时节日子要多没味有多没味：白天一根锄，晚上一盏灯，但我就是愣不知道何为寂寞，何为孤独？更不要说那什么小资情调伤感情怀了。

听村上老头老太太“瞎掰”，我就能泡仨小时；

教大姑娘小媳妇跳“忠”字舞，我也能耗一上午；

到小镇上穷溜达，瞎转白逛一气，然后干活的时候再东张张西望望，那一天的工夫也极容易打发……

一个大雪初霁的早晨，我到老队长家去串门，只见一个胡子拉碴的陌生人正坐在堂屋里抽烟。我一进去，老队长忙为我们介绍：“你们都是下放学生，来认识认识吧。”